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智泉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诺安智泉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主代码：026778，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179号文、证监许可〔2026〕1号文准予注册和变更注册。并于2026年2月26日起向全社会公开募集，原定认购截止日为2026年3月20日。

根据《诺安智泉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智泉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诺安智泉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自2026年3月10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即本基金最后一个募集日为2026年3月9日。投资者可至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http://www.lionfund.com.cn)）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咨询相关事宜。

###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仔细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日